

濮阳西水坡龙虎蚌塑的天文价值

陈久金

(中国科学院 自然科学史研究所,北京 100190)

中图分类号:G1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9161(2013)02-0001-04

一、蚌塑反映出的历史时代和天文含义

1987年8月,在河南濮阳西南西水坡发掘出的仰韶文化遗址中,有一座45号墓葬,在墓葬人架骨的东西两侧,分别用蚌壳摆塑有龙虎图案。人架骨头南脚北,龙、虎则头北尾南,四脚向外。在人架骨脚端的前方,即人骨架的正北方向,另外还摆放着一堆蚌壳和两根人的大腿骨。经冯时和伊世同两位先生考证,认为是北斗星的象征。这样,这组蚌塑,就成为一幅与中国传统星象有紧密联系的天文图。

他们的论证也许是正确的,因为只有龙、虎星象与北斗星相配,才能形成一组完整的三辰图。

事实上,这组蚌塑,无论有无北斗星象,都含有华夏民族大联合和星象崇拜两层含义。如果只有龙虎图象,则象征着东方的龙图腾和西方的虎图腾两大民族的融合和联盟。这两大民族,不仅分别以龙和虎作为自己的图腾,而且将这两个图腾观念搬到了星空中,将天上的星座命名为龙星和虎星,作为本民族定季节的标志,定期予以祭祀,并将其作为自己的族星。

如果由龙、虎、北斗三者组成,则象征着以龙、虎、鹿为图腾的三大民族的联盟。龙、虎、鹿分别是东夷、西羌、颛顼三个部族的图腾和象征。以太昊为代表的东夷族及其后裔少昊、帝俊、皋陶、阏伯、相土以龙和鸟为图腾;古西羌及其内迁进入中原以黄帝族炎帝族及其后裔帝尧部族以虎为图腾;颛顼出自西羌,但受到东夷少昊的哺育,深受东夷文化的影响,故东西方民族,能在颛顼时代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大联合是有客观原因的。

夏人分布在中国的北方,故匈奴自称是夏人的

后裔,南北朝和隋末时,在中国北方建有夏国,北宋时,在中国的西北部也建有西夏国。夏人自称是颛顼后裔,故在中国的民族分布上颛顼对应于北方。而颛顼死葬濮阳,故濮阳又称帝丘。又因为卫曾以濮阳为都城,故在恒星分野上,北方七宿的室壁对应于卫。在四象分布上,早期的北方对应于鹿而不是龟蛇,也为冯时所证明^[1]。在西水坡第二组蚌塑图中,鹿卧虎背之上图,正应着北方麒麟为“大牝鹿”之说,在民族图腾的天文分布图上也正好相对应。

据《左传·昭公元年》,孔子弟子子产说:“昔高辛氏有二子,伯曰阏伯,季曰实沈。居于旷林,不相能也。日寻干戈,以相征讨。帝后不臧,迁阏伯于商丘,主辰,商人是因,故辰为商星。迁实沈于大夏,主参,唐人是因,以服事夏商”。

高辛氏即颛顼的族子、帝尧的父亲。以上故事记载了商民族主祀大火星,西羌裔的唐人及以后的晋人主祀参星的历史事实。以至于大火星(对应于苍龙星座)被人们视为商人之星,参星(对应于白虎星座)被人们祀为唐人、晋人之星。商人的先祖阏伯被人们尊为大火星之神,故称火正。唐人的祖先被人们尊为参星之神。不过,从历史文献记载可以看出,西羌裔的黄帝、帝尧,都是以羲和为天文官的,人们尊羲和为日神,以观测太阳的出没方位定季节,就这个意义上说,与东夷天文官的观测对象是完全不同的。西水坡龙虎蚌塑图的天文学含义,正与高辛氏二子的故事对应。

二、颛顼其人其事及其与蚌塑天文含义的对应关系

从濮阳西水坡45号墓葬发现的三人殉葬坑,与

收稿日期:2013-01-29

作者简介:陈久金,男,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原副所长。

黄道带星象和民族图腾有关的龙虎蚌塑,显示出墓主人十分特殊的高贵地位,具有王者身份。又由于碳十四测年所出示的历史年代,使我们立即联想到濮阳地区的一个特殊历史人物颛顼。

以往发表的有关论文,曾发出墓主人是颛顼和不是颛顼两种不同的声音。说是的理由,是墓葬的状况正符合颛顼的身份和历史地位;而不是的理由,是碳十四得出的历史年代,具有一千余年的差异。我们现在所要寻求的,仍然是考古发现与历史年代的对应性问题。

按照中国传统的历史分法,借助于五行观念,将中国远古的历史分为三皇五帝。经统计,三皇有六种不同的说法,它大致反映出旧石器时代原始人的渔猎社会、熟食社会(学会用火)和农耕社会三个阶段。所谓伏羲氏、燧人氏、神农氏的名称,也大致有这三个阶段的含义。这三个阶段实际已越出了我们所要讨论的范围。

与三皇相比,人们对五帝时代的回忆就要更多一些。所谓五帝,是依据五行思想将这段历史划分为五个阶段。由于有不同的分法,取舍也不尽相同。这时人们已懂得建房舍过定居生活;将人们组织起来建有军队保卫自己的安全。这时历史上曾发生过几次大的战争,如炎黄之战,黄帝与共工之战等,极大地影响了华夏各大民族的盛衰和发展,但大部分则是通过和平斗争和协商来解决争端。

《史记·五帝本纪》将黄帝、颛顼、帝喾、帝尧、帝舜称为五帝。显然排除了少昊这一重要时代。五帝时代尚未出现文字,仅凭传说和人们的回忆。但传说往往是会走样的,例如,古西羌人往往将重大发明和成就归于黄帝和帝尧,东夷人则归于帝俊或帝舜,荆楚和夏人则归于颛顼。

为了农业生产的需要,人们已懂得准确确定季节建立历法。向民众颁布历法是帝王的专长和特权。五帝时的历法和天文学,古史已有零星的记载。但这些记载都只是战国秦汉时文人据传说加上自己的推理和想象。经近人研究,已经证明有些说法是后人伪造的^[2]。但这些记载,毕竟是研究的基础和出发点。

五帝时的天文官,共有羲和与重黎两类。羲和被人们尊称为日神,重黎中的一个重要职位是火正。研究历史和考古的人可能只知道这两类人都是天官,是专管确定季节、制定历法、主持宗教祭祀之事的,但不能具体区分重黎与羲和的专长有什么不同。尤其是司马迁在《史记》中说“尧复育重黎之后,使复典之”,给人们的感觉二者没有什么差别,只是名称不同而已。但细加分析,这二者的差别是很明显的。

日神,是专管太阳的神,故羲和的具体工作,是观测太阳的出入方位,以定季节,制定历法。而火正是专门观测大火星的出入方位,以定时节,制定历法^[3]。

《史记·历书》在追述历法的起源时说:“黄帝考定星历,建立五行,起消息,正闰余,于是有天地神祇物类之官,是谓五官。”这是古代钦天监将官员命名为五官的依据。《五帝本纪》还换了一种说法即“治五气”。按照通常的理解,中国自古使用的就是农历,由此推理,黄帝时使用的可能也是农历。则《历书》所谓建立五行,起消息,正闰余,“治五气”,都与历法无关。在历法起源中写这些都是些与历法无关的废话,应该删除。但事实并非如此。

当代对彝族等少数民族的天文历法调研发现,彝族曾长期使用、流行以五行命名的历法,一岁分五季,每季分阴阳两个月,每年十个月,俗称十月太阳历。这种历法不仅在民间流传至今,而且有记载这种历法的彝族古籍《土鲁囊吉》翻译出版^[4]。中国上古古籍《管子·五行》、《夏小正》记载的就是这种历法,黄帝正是这种历法的发明者。

《史记·历书》紧接黄帝“治五气”之后,就是陈述颛顼时代历法改革的一段话:“少昊氏之衰也,九黎乱德,民神杂扰,不可放物,祸菑荐,莫尽其气。颛顼受之,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属神,命火正黎司地以属民,使复旧常,无相浸渎。其后三苗服九黎之德,故二官咸废所职,而闰余乖次,孟陬殄灭,摄提无纪,历数失序。尧复育重黎之后,不忘旧者,使复典之,而立羲和之官。明时正度,则阴阳调,风雨节,茂气至,民无夭疫”。

传说中的远古历史,往往出现前后颠倒揉合的情况,往往杂乱难分。但从以上历史传说,也可分辨出一些发展线索。前人对这段文字的解释都是含糊不清的,实乃由于对远古历法不明所致。

前已述及,黄帝时代考定星历后,所颁行的是阴阳五行历。五行分阴阳正好十个月。所谓五官,是一岁中的五种行度,也就是五季的循环变化。五官也可以理解为对五季政治农时活动进行管理的官员。

相传黄帝以后就是少昊。颛顼青年时曾协助少昊管理国家事务。少昊氏衰落以后,九黎这个民族就开始在中国这块土地上乱德,以致于民神杂扰,莫尽其气。什么叫“民神杂扰”?什么叫“莫尽其气”?这只能用历法中的“气”来解释。

我认为,黄帝时代所以民神不相杂扰,是由于颁行了五行历的结果。现在五行历被扰乱(废弃)了,才导致民神杂扰。“莫尽其气”的含义更为明确,就是说九黎废弃了五行历,使得五行循环记日的制度受到

破坏,故曰“莫尽其气”。

文中还特别提到三苗服九黎之德,故二官咸废,历数失序。这就是说,黄帝时三苗服从了黄帝的德治,至九黎乱德时,又服从了九黎的德治,终于使得旧有的五行历法失序。由此看来,九黎不但乱了黄帝时代的德,而且建立了九黎时代的德,所以才有“三苗服九黎之德”的说法。那么,九黎之德是什么呢?这是一个很关键而又值得探讨的问题。

一般地说,德就是道德恩惠。但这里人们服九黎之德,导致历法失序,就决不是指九黎对人民施行的一般恩惠。从哲学观点来说,德就是指“具体事物从道所得之特殊规律”。那么,九黎之德当理解为一种法则。《康熙字典》引《韵会》曰:“德,四时旺气也。《礼·月令》曰:‘某日立春,盛德在木。’”而此处《历书》是专门讲历法的,可见九黎之德,就是指九黎的历法。服从九黎之德,就是遵用九黎的历法。正是因为人们改用了九黎的历法,才引起习用旧有历法的人感到“莫尽其气”,历数失序。那么,被称为服九黎之德的历法是什么呢?直到现今为止,我们知道在华夏地区仅有两种体系的历法,一种就是前面已述及的五行历,第二种便是农历。故九黎的历法非农历莫属。

可以作为进一步探讨的,是前引《历书》文献中还提到的两种历官名称,即九黎乱德以后,颛顼设立的历官南正重和火正黎。有时往往又合称重黎。而帝尧执政以后,又恢复了旧有的历官制度,再次设立羲和的天文官。帝尧的天文官与颛顼的天文官名为什么不同呢?《历书》说:“尧复遂重黎之后,不忘旧者,使复典之,而立羲和之官。”初看起来,尧设立天文官是为了恢复颛顼时代的历法,但如果二者是一个体系,为什么不继续称重黎,而要改称羲和呢?这不是毫无意义的问题,而是关系到华夏民族大系的分类,必须分辨清楚。

尧时的历法,以往人们常引用《尧典》所载四仲中星的说法,顺此推演,似乎可以用农历来解释。但经近几代人的研究,所谓尧时的四仲中星,实际并不是一个时代的中星,从而证实《尧典》四仲中星是春秋战国时人伪造的,不能作为尧时的天文历法加以引用。四仲中星被否定之后,尧时的天文历法似乎完全不知所云了。但近年在山西襄汾县陶寺发掘出尧都天文遗址,其夯土柱出示的十一条狭缝,可证实尧时确实使用阴阳五行历,可见尧与黄帝都使用同一系统的五行历。故他们的历官统称羲和,以观测太阳出入方位定季节,故称日神^[5]。

而颛顼的天文官为重黎,重黎有火正黎,就这个

名称来看,它与东夷和殷商的火正阏伯当有共同的起源^①。何光岳认为,黎出自九黎,重出身东夷,重黎之名,象征着东夷与九黎苗蛮民族的联合和文化上的融合^[6],故颛顼颁行的当是农历。

颛顼出自西羌,但在少昊时代中长大,深受东夷文化的影响。少昊氏势衰之后,族群分裂,社会混乱。颛顼调和了东夷西羌两大集团的矛盾之后,成为华夏民族联盟的大酋长。广泛地分布于东方的太昊和南方的少昊,都是东夷的后裔,他们以龙为图腾,而西方的黄帝族和南方的炎帝族出自西羌,故颛顼执政成为大酋长之后,象征着华夏东西两大民族的团结和联合。东夷以龙为图腾,分布于中国的东方,西羌以虎为图腾,分布于中国的西方,故西水坡龙虎蚌塑,演示出东西两大民族的大联合。故该墓的主人非颛顼莫属。

王大有在《三皇五帝时代》中说:“黄帝、东夷(太昊、少昊、蚩尤等九夷)、炎帝三大集团间的关系,在不同的历史阶段是互相易位的。……颛顼集团强盛,遂又取代少昊族文化。颛顼族掌握中央政权后实行政治改革,以制定历法,整肃农时耕作制度为导火线,加强中央政权的威势,设重黎(东夷和炎帝二族)二氏为左右监——所谓司天、司地。”^[7]

王大有将重黎作为颛顼时代分管东夷、西羌历法的左右监,这种说法很新鲜。中国古代对不同天文历法系统有设分监的传统,唐代设有印度系统的瞿昙监,元明也都设有中国、回回两监。如果沿着这一思路,作为颛顼左右手的重黎,也可看作蚌塑中的龙虎二像,可作为另一种解释。

三、蚌塑碳十四测定年代与历史时代差异的讨论

从以上介绍可以看出,将西水坡遗址45号墓葬的主人释作颛顼,与历史和文化的记载正相符合,几乎是唯一选择。在濮阳地区的先秦历史人物中,几乎找不出第二个有如此地位的显赫人物来。但是,按通常的历史知识,颛顼大约是公元前三十世纪前后的人物。即使是远古的历史人物,人们也都要给定一个历史年代,以便有一个先后次序可以比较。而据西水坡45号墓碳十四测年,所推定的历史年代则有较大的差异。例如,王大有《三皇五帝时代》将炎帝、神农蚩尤定为公元前5000年—公元前4513年;将黄帝定为公元前4513年—公元前4050年;将少昊颛顼定为公元前4050年—公元前3380年;将帝喾、尧、舜、禹定为公元前3380—公元前2073年。他所确定的年代,不要说个位数不准确,即使是百位数也当有数百年的误差。

西水坡 45 号墓,是被人们认定有了准确考古年代的。有了考古年代和历史年代,就可将考古遗址和历史加以对位,从而可以判定出准确或大致的历史时代和人物。

如果西水坡 45 墓的测年与颛顼时代相合或大致相合,那么就会成为大家都能接受而皆大欢喜的事情,可惜的是出现了不可接受的误差。

迄今为止,正式公布的测年数有三种,一种是官方公布的距今 6000 年^[8];二是中国社科院考古所编《碳十四年代数据集》公布的三组校正年代 BC4236-3995、BC4231-3987、BC4665-4360,可见测年没有唯一解^[9];三是伊世同委托荷兰格罗宁根大学同位素研究中心 J·范得帕里赫特博士,所得结果为距今 6465±45 年。后者距今更远,但未经历历史年代校正^[10]。

一般人们都将颛顼视作公元前 3000 年的人物,故实打实算,考古测年与历史年代差了一千年,有人说相差一千五百年,更有明确地称相差两千年的^②。故王大有《三皇五帝时代》将龙虎塑置于炎帝末期。于此,我们也许可以将龙虎塑解释成黄帝蚩尤之战以后实施的东夷西羌两大龙虎民族的大联盟。黄帝实施了东夷西羌两大民族的大联盟了吗?这是一个疑问。而且尚未见有黄帝死葬濮阳的说法。而王大有本人则明确提出墓主人是蚩尤^[11]。我们认为,蚩尤不是龙虎图腾,相传为牛图腾;蚩尤没有实现龙虎两大民族的联合;有关蚩尤的记载都与濮阳无关,故我们不能采纳王大有墓主人为蚩尤的结论。

于此我们有必要再次引用与荷兰研究所所测结果有关的情况。伊世同说:“但(J·范得帕里赫特)同时又补充说,依据淡水蚌壳测定的年代,往往比实际年代早 1000 到 1500 年,这是该所的经验。如果仅从星象演化的角度来说,即或是扣除 1500 年,其剩余仍为 5000 年,对我们这类宏观讨论可以说是毫无影响的。因为从远古人类漫长进步的情况来看,上千年的误差简直就不算回事……问题是我们必须对这上千年的误差有个交待。”^[12]

由此可以看出,伊世同只热衷于所谓春秋分岁差时代的计算,而对墓主人是谁不感兴趣,对上千年的误差不感兴趣,从而忽略了他对所测数据误差的解释意见。

由此我们不得不又回到测年误差本身的讨论上来。碳十四测年,是借助于最新科学知识用于考古测年的一项重大发明,自从上世纪 50 年代以来,已经

多次成功地解决了考古定位,为考古研究做出了巨大贡献。我不懂测年技术,完全是门外汉。我参加过夏商周断代工程的研究工作,与考古所和北大碳十四测年组的同仁有过多次接触。曾多次向测年的创始人仇士华等请教原理,但仍然不得要领。

我仍然认为,西水坡 45 号墓很可能就是颛顼的墓。至于考古年代与历史年代所出现的差距,主要是年代校正不准确的缘故。以往大家都以公布的测年数字为准,不敢有半点怀疑。但一项新技术的出现,一种新研究方法的应用,在他的初始阶段出现一些偏差是很正常的。正是由于偏差和问题的发现,促进了新技术、新方法的进步和完善。建议有关方面再次合作,对测年数据作进一步的核实。

注释:

- ①有关重黎的研究,见陈久金《中国天文大发现》第二编。
- ②经过简单换算,蚌塑考古年与传说中的颛顼,大多数学者都认定差了 1000 至 1500 年。孙森的《关于河南濮阳西水坡遗址的若干问题》一文则认定“二者相差 2000 年左右”,见《'95 濮阳“龙文化与中华民族”学术讨论会论文集》,中州古籍出版社,2000 年版。

参考文献:

- [1]冯时.星汉流年·四象探秘[M].成都:四川教育出版社,1996.
- [2]刘朝阳.刘朝阳中国天文学史论文选·从天文历法推测《尧典》之编成年代[M].郑州:大象出版社,2000.
- [3]陈久金,张明昌.中国天文大发现(第二编、第三编)[M].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08.
- [4]土鲁宾吉[M].王子国,译.贵阳:贵州民族出版社,1998.
- [5]陈久金,等.彝族天文学史[M].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84.
- [6]何光岳.炎黄源流史(第四十一章)[M].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92.
- [7]王大有.三皇五帝时代[M].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2000: 597-598.
- [8]张文彬.在'95 濮阳龙虎文化与中华民族学术讨论会上的讲话[A]. '95 濮阳“龙文化与中华民族”学术讨论会论文集[C].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0.
- [9]高广仁,邵望平.濮阳龙产生的环境条件与社会背景[A]. '95 濮阳“龙文化与中华民族”讨论会论文集[C].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0.
- [10][12]伊世同.北斗祭——对濮阳西水坡 45 号墓贝塑天文图的再思考[J].中原文物,1996(2):22-31.
- [11]王大有.濮阳西水坡中华第一龙暨蚩尤真身帝王陵在中国文明史上的划时代地位与意义[A].2000 濮阳龙文化与现代文明学术讨论会论文集[C].北京:中国经济文化出版社,2003.